

中共济宁医学院委员会文件

济医党字〔2020〕46号



关于印发《济宁医学院教职工 因私出国（境）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分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附属医院党委：

《济宁医学院教职工因私出国（境）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业经学校党委会研究同意，现予以印发，请结合工作实际，认真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共济宁医学院委员会
2020年12月21日



济宁医学院

教职工因私出国（境）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为进一步加强我校教职工因私出国（境）管理，严明纪律，根据上级有关规定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定本办法。

第一条 因私出国（境）适用范围

本办法适用于在职教职工、退（离）休处级以上干部及脱密期内退休人员因私出国（境）的管理。因私出国（境）是指教职工因探亲、访友、旅游、办理个人事务（包括就医、继承财产、定居等）等非公务出国（境）的行为。所需费用自理，按组织人事管理权限履行审批手续。

第二条 因私出国（境）时间安排

为保证学校教学、科研、临床、管理、服务等工作的正常进行，教职工因私出国（境）一般应安排在寒暑假或法定节假日、公休日。

第三条 因私出国（境）登记备案

对在职和退（离）休处级以上干部（含脱密期内退休人员），以及管理人、财、物，机要档案涉密等人员，实行因私出国（境）登记备案管理，上述人员属于“登记备案人员”。

“登记备案人员”申请办理因私出国（境）证件，须向户口所在地的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出具学校对申请人出国（境）的意见。

第四条 因私出国（境）证件管理

（一）对“登记备案人员”，实行因私出国（境）证件

和事项同时审批，不单独审批办理证件。

（二）党委组织部负责对“登记备案人员”证件统一保管；其他人员证件由各部门、单位确定专人统一保管。申请办理因私出国（境）证件后，要在取得证件后7日内交党委组织部或各部门、单位保管。出国（境）返回后，应在10日内将因私出国（境）证件交回。对不按规定时限上交证件的，要进行批评教育，并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（三）新进入“登记备案人员”范围的，应及时将因私出国（境）证件交党委组织部保管。

第五条 因私出国（境）办理程序

（一）在职人员按以下程序办理：

1. 按学校规定程序、权限完成请假手续；
2. 个人申请。申请人提交《济宁医学院教职工因私出国（境）审批表》（见附件1）及相关材料。“登记备案人员”、科级干部报党委组织部，其他人员报学校人事处。党委组织部代表学校党委、人事处代表学校行政执行审批。

3. 返校后立即办理销假手续，10日内将出入国（境）时间、行程、表现等情况形成书面报告提交党委组织部或人事处。

（二）退（离）休处级以上干部、脱密期内退休人员按以下程序办理：

1. 个人申请。申请人提交《济宁医学院退（离）休人员因私出国（境）审批表》（见附件2）及相关材料，报党委组织部。党委组织部代表学校党委执行审批。

2. 返校后 10 日内将出入国（境）时间、行程、表现等情况形成书面报告提交党委组织部。

第六条 因私出国（境）要求

（一）各部门、单位党政负责人对本部门、单位教职工因私出国（境）负有第一责任人责任，要切实加强管理，完善逐级审批程序，做好对因私出国（境）人员的教育提醒。

（二）利用工作日因私出国（境）者，按照学校教职工考勤管理等有关规定处理。

（三）因私出国（境）人员应严格执行学校审批的出入境时间，原则上不予延期。确因不可抗力因素需要延期的，要提前报学校批准，返回后向党委组织部或人事处提交情况报告。

（四）因私出国（境）人员要严格遵守有关出国（境）管理规定和外事纪律。共产党员在国外不得以党员身份参加任何活动，重要情况及时向党组织报告。

（五）未履行请假、审批手续，擅自因私出国（境），或以编造虚假情况、提供假证明等非法手段获准因私出国（境），或在出国（境）期间违反外事纪律，出现其它违法违纪行为，或经批准出国（境）但逾期不归的，学校将依法依规依纪进行处理。因管理不严造成所属人员私自出国（境）的，追究所在部门、单位负责人责任。

第七条 附属医院研究制定相应因私出国（境）管理办法。

第八条 未尽事宜，按照上级有关文件和规定执行。

第九条 本办法由党委组织部、人事处负责解释，自印发之日起施行。学校原有关文件同时废止。

- 附件：1. 济宁医学院教职工因私出国（境）申请表
2. 济宁医学院退（离）休人员因私出国（境）备案表

附件 1

济宁医学院在职教职工因私出国（境）审批表

编号：

姓 名		性别		民族		出生年月	
婚姻状况		政治面貌				学历/学位	
职称职务		参加工作时间				所在部门	
上一次出国（境）性质、事由、时间及停留时间							
前往国家（地区）			出国（境）时间			停留时间	
联系电话							
申请类型	申请办理因私出国（境）证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华人民共和国往来港澳通行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					
	出国（境）事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定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探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访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继承财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			
	资助情况说明						
个人申请（说明原因、地点、时间等）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签字： 年 月 日</p>						
所在科室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签字： 年 月 日</p>		所在部门、单位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</p>			
组织部或人事处审核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</p>						
个人承诺	本人承诺：严格执行《济宁医学院教职工因私出国（境）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有关规定，愿意承担有关违约责任，接受相关处理。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承诺人： 年 月 日</p>						

备注：“备案人员”、科级干部填报此表交党委组织部，其他人员交学校人事处。

附件 2

济宁医学院退（离）休人员 因私出国（境）审批表

编号：

姓 名		性 别		民 族	
出生年月		婚姻状况		政治面貌	
学历/学位		职称职务		退（离）休时间	
上一次出国（境）、性质、事由、时间及停留时间					
前往国家（地区）		出国（境）时间		停留时间	
联系电话					
申 请 类 型	申请办理因私出国（境）证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华人民共和国往来港澳通行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			
	出国（境）事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定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探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访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继承财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	
	资助情况说明				
个人申请（说明原因、地点、时间等）	签字： 年 月 日				
离退休工作处意见	签字： 年 月 日				
组织部审核意见	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				
个人承诺	本人承诺：严格执行《济宁医学院因私出国（境）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有关规定，愿意承担有关违约责任，接受相关处理。				承诺人： 年 月 日

备注：处级以上退（离）休人员、脱密期内退休人员办理因私出国填报此表，交党委组织部。

